

玉山美國投資級企業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原名稱：PGIM 保德信美國投資級企業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本基金有一定比重得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 本基金更名基準日為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15 日

刊印日期：2026年1月30日

- (一) 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二) 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玉山美國投資級企業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原名稱：PGIM保德信美國投資級企業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本基金有一定比重得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成立日期	西元2019年10月14日
經理公司	玉山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種類	債券型基金
受託管理機構	Insight North America LLC	投資地區	投資國內外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累積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不分配收益，月配息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分配收益	計價幣別	新臺幣、美元及人民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無	保證機構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本型基金 無；本基金非保本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

- (一) 中華民國境內及外國之有價證券。
(二) 本基金自成立日起屆滿三個月(含)後，整體資產投資組合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應在一年以上(含)，且自成立日起六個月後，投資於符合金管會所訂外國債券信用評等等級規定，由美國公司或金融機構所保證或發行之債券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

二、投資特色：

- (一) 基金投資聚焦於美國企業債，其主要投資軸心為提供投資人參與美國企業成長，同時掌握債券投資的獲利機會，投資目標著重在中長期的投資契機，並尋求基金長期穩定的成長。
(二) 本基金以投資等級美國企業債為主要投資標的，同時可依據景氣循環與企業獲利前景將基金資產配置於不超過 20% 的非投資等級債券，以增加基金的收益率。
(三) 本基金將秉持受託管理機構 Insight 固定收益操作團隊一貫性的投資策略與特色，在其全球研究資源的支持下，搭配集團內部的經驗與資訊共享，將有助於本基金之投資管理與運作表現。
(四) 本基金提供多種貨幣計價類型，包括新台幣、美元及人民幣，另外在配息級別方面，則有台幣及美元兩種前收級別，投資人可以依各人持有資產之幣別、匯率風險承受偏好或資產配息偏好等需求，進行各類型受益權單位級別申購，增添投資彈性。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本基金投資風險摘要如下，惟此並非揭露本基金所有之投資風險，有關本基金之投資風險，請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 33-39 頁。

一、本基金投資風險包括投資債券固有之風險(包括債券發行人違約之信用風險、利率變動之風險、流動性風險)、外匯管制及匯率變動之風險、投資地區政治、社會或經濟變動之風險及其他投資標的或特定投資策略之風險。本基金所投資標的發生上開風險時，本基金之淨資產價值均可能因此產生波動。

二、本基金得投資美國 Rule 144A 債券，該債券屬私幕性質，較可能發生流動性不足，財務訊息揭露

不完整或因價格不透明導致波動性較大之風險。本基金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本基金得投資非投資等級債券，由於非投資等級債券信用評等較差，因此違約風險較高，尤其在經濟景氣衰退期間，稍有可能影響償付能力的不利消息，則此類債券價格的波動可能較為劇烈，而利率風險、信用違約風險、外匯波動風險也將高於一般投資等級債券。

三、本基金最高可投資基金總資產 45% 於具損失吸收能力債券(含投資應急可轉換債券(Contingent Convertible Bond, CoCo Bond)及具總損失吸收能力(Total Loss-Absorbing Capacity, TLAC)債券；該類債券可能包括流動性風險、變現性風險、票息可停發風險、發行公司未於贖回日期贖回該檔債券之風險、本金減損或轉換普通股之風險。

四、本基金投資於金融機構發行具損失吸收能力之債券(包括應急可轉換債券及具總損失吸收能力債券，下稱 CoCo Bond 及 TLAC 債券)，當金融機構出現資本適足率低於一定水平、重大營運或破產危機時，得以契約形式或透過法定機制將債券減記面額或轉換股權，可能導致客戶部分或全部債權減記、利息取消、債權轉換股權、修改債券條件如到期日、票息、付息日、或暫停配息等變動。

五、本基金承作衍生自信用相關金融商品(CDS (Credit Default Swap)及 CDX Index 與 Itraxx Index) 僅得為受信用保護的買方，固然可利用信用違約商品來避險，但無法完全規避違約造成無法還本的損失以及必須承擔屆時賣方無法履約的風險，敬請投資人留意。

六、本基金包含新臺幣、美元及人民幣計價級別，如投資人以其它非本基金計價幣別之貨幣換匯後投資於本資產基金者，須自行承擔匯率變動之風險，當本基金計價幣別之貨幣相對於其它貨幣貶值時，將產生匯兌損失。此外，因投資人與銀行進行外匯交易有賣價與買價之差異，投資人進行換匯時須承擔買賣價差，此價差依各銀行報價而定。另，投資人尚須承擔匯款費用且外幣匯款費用可能高於新臺幣匯款費用，投資人亦須留意外幣匯款到達時點可能因受款行作業時間而遞延。

七、本基金之風險報酬等級為 RR2*。本基金過去五年淨值波動度，雖略高於同類型基金，然而綜合評估本基金主要投資風險及投資策略、市場區域與標的、流動性，並考量投信投顧公會所訂之基金風險報酬等級標準等多項因素後，本基金之風險報酬為 RR2。

* 風險報酬等級為本公司依照投信投顧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編製，該分類標準係計算過去 5 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分類為 RR1-RR5 五級，數字越大代表風險越高。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請投資人注意申購基金前應詳閱公開說明書，充分評估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更多基金評估之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 及 Sharpe 值等)可至投信投顧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一、本基金為債券型基金，主要投資於美國公司或金融機構所保證或發行之美元計價投資等級債券，且上述標的投資比重不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的 60%。本基金得視信用與利率風險情況，投資於非投資等級債券，惟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的 20%，以期增進本基金資本利得與利息收益。本基金聚焦於美國企業投資等級債，投資目標著重在中長期的投資契機，並尋求基金長期穩定的成長。

二、投資標的以美國投資等級企業債券為主，投資人應充分了解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

三、基金定位屬於已開發國家投資等級債券型基金，適合以追求穩定收益為目標，風險承受度低之投資人。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資料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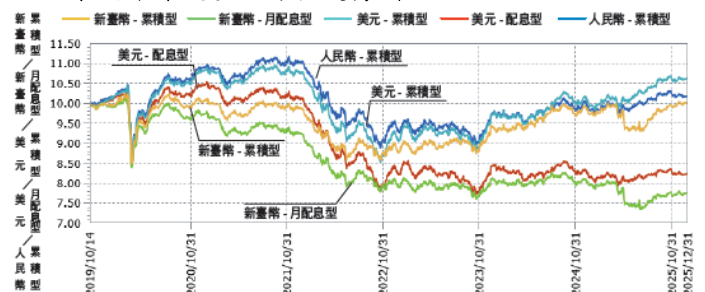
投資類別	投資金額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佔基金淨資產 價值比重(%)
債券	1,364	95.19
指數型基金	20	1.40
銀行存款	36	2.52
其他資產*	13	0.89

*其他資產減負債後之淨額

■ 依投資標的信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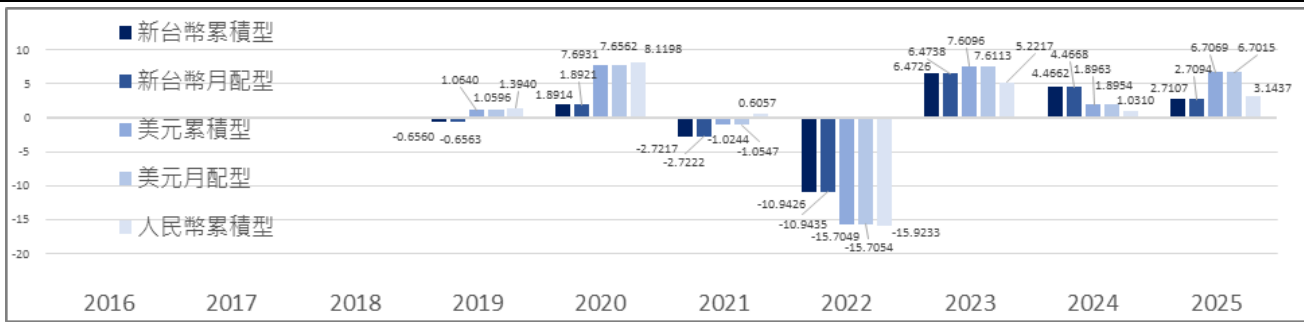
投資標的信評	佔基金淨資產 價值比重(%)	投資標的信評	佔基金淨資產 價值比重(%)
AAA	0.15	BB	11.42
AA	5.44	B 及以下	0.31
A	30.13	現金及約當現金	3.42
BBB	46.66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資料來源：Lipper，2025/12/31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資料來源：投信投顧公會台大教授共同基金績效評量表，2025/12/31

1. 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資料日期：2025年12月31日

期間／ 基金累計報酬率(%)	三個月	六個月	一年	三年	五年	十年	自成立日 (2019年10月14日)起
新台幣(累積型)	2.0391	5.1293	2.7107	14.2429	(1.0274)	-	0.1830
新台幣(配息型)	2.0389	5.1285	2.7094	14.2436	(1.0283)	-	0.1825
美元(累積型)	0.5794	2.9994	6.7069	17.0044	(2.3815)	-	6.2470
美元(配息型)	0.5791	2.9978	6.7015	16.9993	(2.4161)	-	6.1684
人民幣(累積型)	(0.4270)	1.2397	3.1437	9.6485	(7.2528)	-	1.6760

註：

資料來源：2025年12月份投信投顧公會台大教授共同基金績效評量表

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

年度 收益分配金額 (元/受益權單位)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新台幣(配息型)	N/A	N/A	N/A	0.0500	0.3000	0.3000	0.3180	0.3519	0.4407	0.4302
美元(配息型)	N/A	N/A	N/A	0.0500	0.3000	0.3000	0.3300	0.3720	0.4569	0.4578

註：本基金成立於2019年10月14日。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費用率	1.36%	1.38%	1.38%	1.37%	1.37%

註：1. 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2. 本基金成立於2019年10月14日。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1. I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以外之受益權單位，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1.1%。 2. I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0.6%。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0.25%。
申購手續費 (含遞延手續費)	本基金I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以外之各類型受益憑證申購手續費(含遞延手續費)不列入本基金資產，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含遞延手續費)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格之百分之三，但實際適用費率由經理公司或各基金銷售機構依其銷售策略在該範圍內訂定。
買回費	除短線交易之買回費用為買回價金之萬分之一外，現行買回費用為零。受益人持有本基金I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未超過30天者(含短線交易者)，應給付買回費用，每受益權單位買回費用應依I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一乘以未滿30天之持有期間佔30天之比例計算；持有滿30天者，買回費用為零。
反稀釋費用	當申購或買回符合本基金公開說明書所訂之反稀釋費用啟動門檻時，即收取反稀釋費用。反稀釋費用之啟動門檻及費用比率：任一投資人任一營業日(T)之受益權單位申購/買回價金合計達本基金前三個營業日(T-3)淨資產價值10%時，即收取百分之零點貳(0.2%)之反稀釋費用，本費用比率最高不能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發行價格或淨資產價值之2%。 1. 申購交易：原始申購金額×反稀釋費用率=申購反稀釋費用。(申購交易之反

	<p>稀釋費用得自該投資人原始申購金額中扣除。)</p> <p>2. 買回交易：買回單位數×買回日淨值×反稀釋費用率=買回反稀釋費用。(買回反稀釋費用由經理公司自行自買回價金中扣除。)</p> <p>3. 轉申購交易視為一筆買回及一筆申購，並分別計算反稀釋費用。</p> <p>相關反稀釋費用機制之規範及處理請詳見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壹、二十七、反稀釋費用機制之規範及處理之說明。</p> <p>※反稀釋費用相關規定實施日期將另行公告。</p>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受益人持有本基金未滿7個日曆日(含)者，應支付其買回價金之0.01%為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買回收件手續費	<p>1. 至經理公司辦理者免收手續費。</p> <p>2. 至辦理基金買回業務之基金銷售機構辦理者，依各基金銷售機構規定辦理。</p>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p>預估每次不超過新臺幣100萬元。</p> <p>(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p>
其他費用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包括運用本基金所生之經紀商佣金、交易手續費等直接成本及必要費用；本基金應支付之一切稅捐、基金財務報告簽證及核閱費用；清算費用及訴訟或非訴訟所產生之費用、代為追償之費用(包括但不限於律師費))。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45~46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於經理公司網站、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https://www.esunam.com>)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 一、金融商品或服務所生紛爭之處理及申訴管道：
投資人就金融消費爭議事件應先向經理公司提出申訴，投資人不接受處理結果者，得向金融消費爭議處理機構申請評議。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電話：0800-789-885，網址(<http://www.foi.org.tw/>)
- 二、玉山投信服務電話：(02)8172-5588。

- 一、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 二、投資遞延手續費 N 類型者，其手續費之收取將於買回時支付，且該費用將依持有期間而有所不同，其餘費用之計收與前收手續費類型完全相同，亦不加計分銷費用，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43 頁【基金概況】玖、二「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給付方式」。
- 三、**本基金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人民幣匯率主要係採用離岸人民幣匯率(即中國離岸人民幣市場的匯率, CNH)。人民幣目前受大陸地區對人民幣匯率管制、境內及離岸市場人民幣供給量及市場需求等因素，將會造成大陸境內人民幣結匯報價與離岸人民幣結匯報價產生價差(折價或溢價)或匯率價格波動，故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將受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同時，人民幣相較於其他貨幣仍受政府高度控管，中國政府可能因政策性動作或管控金融市場而引導人民幣升貶值，造成人民幣匯率波動，投資人於投資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時應考量匯率波動風險。**
- 四、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本基金進行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關於配息組成項目，投資人可至玉山投信理財網／基金產品報酬&風險／基金配息資訊(<https://www.esunam.com>)查詢。
- 五、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與負責人及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者依法負責。
- 六、本基金不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故投資本基金可能發生部分或全部本金之損失，最大可能損失則為全部投資金額。